

企业会计



阎达五 主编

指南



经济管理出版社

企业会计指南

阎达五 主编

经济管理出版社

责任编辑 张洪林

版式设计 蒋 方

责任校对 贾全慧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企业会计指南/阎达五主编. —北京: 经济管理出版社, 2001

ISBN 7-80162-274-X

I. 企... II. 阎... III. 企业—会计 IV. F275.2—6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1) 第 067062 号

企业会计指南

阎达五 主编

出版: 经济管理出版社

(北京市新街口六条红园胡同 8 号 邮编: 100035)

发行: 经济管理出版社总发行 全国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印刷: 中租胶印厂

850×1168 毫米 1/32 14.625 印张 330 千字

2001 年 11 月第 1 版 2001 年 11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印数: 1—3000 册

ISBN 7-80162-274-X/F·262

定价: 28.0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凡购本社图书, 如有印装错误, 由本社发行部负责调换。

通讯地址: 北京阜外月坛北小街 2 号 邮编: 100836

联系电话: (010) 68022974

前 言

经济体制改革的推进和现代企业制度的逐步建立，对企业会计核算工作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财务会计信息在投资者决策、国家宏观经济调控和企业管理中的作用日显重要。为帮助广大企业财会人员提高会计核算水平，提高会计信息的真实性和有用性，我们编写了《企业会计指南》一书。本书具有以下特点：

1. 立足于企业会计工作。本书以《企业财务会计报告条例》、《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及有关补充规定和解释为依据，对企业生产经营中常见的经济业务和会计事项的会计核算做了较系统的解释。不仅阐述了会计处理过程，还简要解释其原因。

2. 覆盖各种类型的企业。企业会计核算有共性，不同行业、不同组织形式的企业会计核算也有其特殊性。本书既介绍了企业基本业务和事项的会计核算，还对不同行业（工业企业、流通企业）以及不同组织形式企业（股份有限公司、独资企业、合伙企业）会计核算的特殊问题进行了阐述，适用面较广。

3. 理论与实际密切结合。会计工作是实践性极强的工作，但实践的后面却隐含着对实践具有直接指导意义的相关理论。本书本着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的原则进行阐述，目的在于在提高企业财会人员实际操作能力的同时，提高他们对会计实践的认识水平。

本书由中国会计学会副会长、著名会计学家、博士生导师、博士后流动站联系人阎达五教授任主编；由北京工商大学教授、

会计学院副院长杨有红博士任副主编。参加编写的人员有：张耘（北京工商大学副教授，硕士）、谢萍（北京工商大学副教授）、王简（北京工商大学副教授，硕士）、刘宛立（北方工业大学副教授，硕士）、陈珂（北京工商大学讲师，博士研究生）、蒋健（北京工商大学讲师，硕士）、吴敏（北京工商大学硕士研究生）、袁丽宾（北京工商大学硕士研究生）、潘立志（北京工商大学硕士研究生）、李晓西（北京工商大学硕士研究生）、何敏（北京工商大学硕士研究生）。

编者

2001年8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企业会计基础知识

1. 企业会计	1
2. 会计法	2
3. 企业会计准则	4
4. 企业会计制度	5
5. 会计假设	7
6. 会计确认	9
7. 会计计量	11
8. 会计信息质量要求	13
9. 会计要素	15
10. 账户	16
11. 会计科目	18
12. 会计凭证	23
13. 复式记账	24
14. 会计等式	26
15. 会计账簿	28
16. 会计核算方法	31
17. 会计核算程序	33
18. 财务会计报告	35
19. 资产	37

20. 负债	39
21. 所有者权益	42
22. 收入	44
23. 费用	47
24. 利润	48

第二部分 实务要略

一、货币资金	50
(一) 现金管理制度	50
(二) 银行存款管理制度	52
(三) 货币资金内部控制制度	53
(四) 库存现金的核算	54
(五) 银行存款的核算	57
(六) 其他货币资金的核算	64
二、应收及预付账款	68
(一) 应收账款的核算	68
(二) 债务重组的核算	73
(三) 坏账准备的核算	76
(四) 应收票据的核算	82
(五) 预付账款的核算	87
(六) 其他应收款的核算	89
(七) 待摊费用的核算	91
三、存货	92
(一) 存货核算的账户设置	93
(二) 原材料按实际成本核算	97
(三) 原材料按计划成本核算	125
(四) 商品按进价金额核算算法核算	131

(五) 商品按数量进价金额核算法核算·····	135
(六) 商品按售价金额核算法核算·····	145
(七) 商品按数量售价金额核算法核算·····	150
(八) 产成品的核算·····	151
(九) 自制半成品的核算·····	153
(十) 包装物的核算·····	155
(十一) 低值易耗品的核算·····	161
四、对外投资·····	165
(一) 短期股权投资的核算·····	165
(二) 短期债权投资的核算·····	168
(三) 短期投资的期末计价·····	171
(四)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的账户设置·····	173
(五) 长期股票投资按成本法核算·····	174
(六) 长期股票投资按权益法核算·····	179
(七) 其他股权投资的核算·····	184
(八) 长期债权投资核算的账户设置·····	186
(九) 购入长期债券的核算·····	188
(十) 长期债券溢折价摊销的核算(直线法)·····	190
(十一) 长期债券溢折价摊销的核算(实际利率法)·····	193
(十二) 长期债券投资收回本息的核算·····	194
(十三) 可转换债券转换为股票的核算·····	196
(十四)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算·····	197
(十五) 委托贷款的核算·····	199
五、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	200
(一) 固定资产的计价·····	200
(二) 固定资产核算的账户设置·····	204
(三) 固定资产购建的核算·····	206
(四)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核算·····	209

(五) 固定资产改扩建的核算	210
(六) 固定资产盘盈盘亏的核算	211
(七) 固定资产出售、报废和毁损的核算	213
(八) 固定资产修理的核算	216
(九) 固定资产折旧的核算	219
(十) 固定资产减值的核算	225
(十一) 无形资产的核算	228
(十二) 开办费的核算	243
(十三) 长期待摊费用的核算	244
六、流动负债	247
(一) 流动负债概述	247
(二) 短期借款的核算	250
(三) 应付账款的核算	253
(四) 应付票据的核算	254
(五) 预收账款的核算	257
(六) 应付工资的核算	258
(七) 应付福利费的核算	260
(八) 应交税金的核算	261
(九) 应付股利的核算	271
(十) 其他应付款的核算	272
(十一) 其他应交款的核算	273
(十二) 预提费用的核算	274
(十三) 或有负债与预计负债的核算	275
(十四) 债务人债务重组的会计处理	277
七、长期负债	282
(一) 长期借款的核算	282
(二) 应付债券的核算	292
(三) 长期应付款的核算	304

八、所有者权益的核算	310
(一) 实收资本(股本)的核算	310
(二) 资本公积的核算	322
(三) 盈余公积的核算	332
(四) 未分配利润的核算	345
九、收入、费用与利润	356
(一) 主营业务收入的核算	356
(二) 主营业务成本的核算	358
(三)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的核算	360
(四) 其他业务收入的核算	362
(五) 其他业务支出的核算	363
(六) 营业费用的核算	364
(七) 管理费用的核算	365
(八) 财务费用的核算	366
(九) 营业利润的核算	368
(十) 投资收益的核算	369
(十一) 营业外收入的核算	375
(十二) 营业外支出的核算	376
(十三) 利润总额的核算	377
(十四) 所得税的核算	379
十、成本	385
(一) 成本概述	385
(二) 产品成本的核算	388
(三) 劳务成本的核算	407
十一、会计报表	408
(一) 会计报表的种类	408
(二) 资产负债表的结构	409
(三) 资产负债表的项目排列	411

(四) 资产负债表的编制方法.....	413
(五) 利润表的结构与项目排列.....	423
(六) 利润表的编制方法.....	425
(七) 现金流量表的作用.....	428
(八) 现金流量表的结构.....	430
(九) 现金流量表的编制原理.....	433
(十) 现金流量表的编制方法.....	434

第一部分 企业会计基础知识

1. 企业会计

企业会计，是以企业的资金及其运动为会计对象，在企业主体范围内组织的会计核算和管理活动，旨在为信息使用者提供有用的会计信息。企业会计按照各自行业特点，可以分为工业企业会计、农业企业会计、商品流通企业会计、运输（交通）企业会计、运输（铁路）企业会计、运输（民用航空）企业会计、邮电通信企业会计、施工企业会计、房地产开发企业会计、金融企业会计、保险企业会计、旅游及服务企业会计、对外经济合作企业会计等。

会计是适应生产的发展和经济管理的需要而产生和发展起来的。马克思指出：会计是对生产“过程的控制和观念的总结”，即对生产过程的反映和监督。这意味着会计是为经济管理服务的，其本身就是经济管理的重要组成部分。回顾历史，会计的发展经历了古代会计、近代会计和现代会计三个阶段。会计最初是作为“生产职能的附带部分”，主要对收支进行简单的计算和记录，当社会生产力发展到一定水平，出现剩余产品后，会计才逐渐从生产职能中分离出来，成为独立的职能。在奴隶社会和封建社会，商品经济不发达，单个商品生产者一般是在生产时间之外记载收入和支出，而各级官府对劳动人民征收的贡赋租税等，则

是通过会计来记录、计算和考核钱粮出纳等财政收支。由此可以看出，古代会计主要是以官厅会计为中心而发展的。随着商品经济的逐步发展，会计也在不断地发展。突出表现为近代会计阶段。1494 年意大利数学家 Luca Pacioli 发表了《算术、几何、比及比例概要》著作，其中介绍了复式簿记。并且后来随着复式簿记在整个欧洲的传播与发展，得到了进一步的完善；18 世纪末欧洲资产阶级革命后，工业生产日益社会化，生产规模也逐渐扩大，资本主义的生产、流通、分配主要以企业为主体进行。企业以营利为目的，实行独立的核算，通过会计管理经济，会计进入了以企业为中心而发展的现代会计阶段。自 20 世纪以来，会计实务的发展和会计理论的研究都是围绕企业会计来进行的。在会计实务方面，西方国家普遍采用了借贷复式簿记，出现了成本会计用于加强内部管理的管理会计也从企业会计中分离出来，使管理会计与传统财务会计成为企业会计的两个分支。在会计理论方面，自 20 世纪 30 年代起，美国会计界开始研究会计假设和会计原则。进入 50 年代，随着科学技术的进步，系统论、信息论和控制论等现代管理理论，以及高等数学的方法和电子计算技术引入会计，使会计理论和会计实务增添了新的内容，有了新的发展。从历史发展的情况来看，现代会计是以企业会计为中心而发展起来的，企业会计是现代会计的重要组成部分。

2. 会计法

会计法是我国会计法律制度中层次最高的法律规范，是制定其他会计法规的依据，也是指导会计工作的最高准则。会计法于 1985 年 1 月 21 日第六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通过，1985 年 5 月 1 日起施行。1993 年 12 月 29 日，第八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通过了《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的决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1999 年 10

月 31 日，第九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再次对会计法进行修订，自 2000 年 7 月 1 日起施行。修订后的会计法共五十二条，分为总则；会计核算；公司、企业会计核算的特别规定；会计监督；会计机构和会计人员；法律责任；附则七章。

会计法总则部分指出，会计法立法目的是：规范会计行为，保证会计资料真实、完整，加强经济管理和财务管理，提高经济效益，维护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明确了会计法适用于国家机关、社会团体、公司、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组织。规定了单位负责人对本单位的会计工作和会计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负责。总则还规定，国务院财政部门主管全国的会计工作，县级以上地方各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管理本行政区域内的会计工作。国家实行统一的会计制度，由国务院财政部门制定并公布。

会计法的会计核算强调，各单位必须根据实际发生的经济业务事项进行会计核算。重申了会计年度、记账本位币。对会计凭证、会计账簿和财务会计报告登记、编制、审核等作出了详细规定。

公司、企业会计核算的特别规定一章，主要针对公司、企业会计核算的特殊性和重要性，强调了公司、企业会计核算的基本要求，并对公司、企业的会计核算作出了若干禁止性规定。

会计监督部分要求各单位建立、健全内部会计监督制度，要求单位负责人保证会计机构、会计人员依法履行职责。并对财政、审计、税务等政府部门在会计监督等方面的职责作出了规定。

会计机构和会计人员部分，对会计机构和总会计师岗位的设置、建立内部稽核制度、会计人员从业资格、会计人员职业道德和继续教育等作出了规定。

法律责任部分则对单位或有关个人的会计法律责任作出具体

规定。

3. 企业会计准则

企业会计准则是会计核算工作的规范，有狭义和广义两种含义。狭义上指属于“两则两制”组成部分、作为基本准则的《企业会计准则》；广义上则指由基本准则和具体准则两个层次组成的企业会计准则体系。

基本准则是制定会计核算制度的依据，也是制定具体准则的依据。其发布于1992年11月30日，于1993年7月1日起在全国所有企业施行。基本准则主要就会计核算基本内容作出了原则性的规定，其包括四部分内容：①会计核算的基本前提。会计核算的基本前提包括会计主体、持续经营、会计分期和货币计量。它就会计核算的主体、对象和环境作出基本规定，明确会计核算的主体是企业，反映的是企业本身的经济活动；会计核算是以企业经济活动的持续进行为前提的；会计核算必须在设定企业经济活动持续进行的前提下，将其划分为各个期间；会计核算是以货币作为计量单位。②会计核算的一般原则。会计核算的一般原则反映社会化大生产和商品经济对会计核算的基本要求，是会计核算工作经验的总结。我国会计核算的一般原则有如下十二项：客观性原则、相关性原则、可比性原则、一贯性原则、及时性原则、明晰性原则、权责发生制原则、配比原则、谨慎性原则、历史成本核算原则、划分收益性支出和资本性支出原则、重要性原则。一般原则为会计要素准则和会计具体准则的制定提供了指导思想 and 理论依据。③会计要素准则。会计要素准则主要就会计要素的确认、计量和报告作出原则性的规定，即分别就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利润的确认、计量和报告作出规定。会计要素准则根据一般原则的要求，按照会计要素的分类，对其会计核算处理等作出规定。④会计报表的要求。会计报表要

求就会计报表的功能、会计报表的种类及其主要内容作出了规定。

具体准则是根据基本准则的要求，就会计核算的基本业务和特殊行业的会计核算作出规定。具体准则，按照其内容可以分为共性业务会计准则、会计报表准则和特殊行业特殊会计核算准则三方面的内容。①基本会计业务准则主要对各行各业会计核算中共同的基本业务的会计处理作出规定，主要包括固定资产会计、折旧会计、存货会计、成本计算、收入确认、研究与开发会计、外币业务核算会计、应收账款会计等。②会计报表准则主要就各种会计报表反映的内容、列示方法和报表的格式等作出规定，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合并会计报表等。③特殊行业特殊会计准则主要是分别对一些特殊行业的基本会计业务的核算作出规定。如银行基本准则、农业基本准则、保险基本准则等。具体准则与基本准则一样，都是针对所有企业的。但是，鉴于不同类型的企业在外部的信息需求、企业管理水平、会计队伍建设等方面的差异，除一部分具体准则在所有企业施行外，大多数具体准则都暂时在上市公司施行。截止到2001年7月1日，已经发布或修订的具体准则主要有：《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披露》、《现金流量表》、《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建造合同》、《债务重组》、《投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会计差错更正》、《收入》、《非货币性交易》、《租赁》、《无形资产》、《借款费用》、《或有事项》等。

4. 企业会计制度

企业会计制度，亦称企业会计核算制度，是企业会计核算工作的直接依据。企业会计制度是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的重要组成部分，在企业会计法规体系中处于十分重要的地位，对于保障正常的会计工作秩序、保证会计信息真实可靠有着至关重要的作

用。我国企业会计制度经历了统一、分离、再统一的过程：会计准则制订前我国企业会计核算依据旧的统一会计制度规范，会计准则颁布后又按行业划分制定了 13 套不同的行业会计制度。1998 年 1 月 27 日，财政部为规范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核算工作，在原《股份制试点企业会计制度》基础上制定发布了新的《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制度》，2000 年 12 月 29 日，财政部制定了《企业会计制度》，要求自 2001 年 1 月 1 日起暂在股份有限公司范围内执行，同时废止《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制度》。

现行《企业会计制度》主要由企业会计制度、会计科目和会计报表两部分组成。①企业会计制度的内容主要包括：总则部分，规定会计制度的适用范围、执行时间和会计核算工作的一般原则等；会计要素规范部分，规定资产、负债及所有者权益、收入、成本和费用、利润及利润分配的基本概念和会计处理一般性要求；特殊业务部分，规定非货币性交易、外币业务、会计调整、或有事项、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等特殊业务的会计处理原则；财务会计报告以及附则部分，规定财务报告的内容、财务报告一般性编制要求及会计制度执行时间。②会计科目和会计报表的内容主要包括：总说明，规定设置会计科目和编制会计报表的总体说明；关于会计科目的规定，规定企业应当设置的会计科目、会计科目说明及其使用方法；关于会计报表的规定，规定企业应当编制的会计报表种类、会计报表的格式、会计报表编制方法以及会计报表附注等内容。

由于《企业会计制度》暂在股份有限公司执行，其他公司现阶段会计核算工作的依据仍参照本行业的会计制度。行业会计制度是对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分别制定、体现行业经营特点和管理要求的各行业会计制度的统称，主要分为以下几种：工业企业会计制度、商品流通企业会计制度、运输（交通）企业会计制度、运输（民用航空）企业会计制度、邮电通信企业会计制度、